**第三章** **谈判内容及采购需求**

本次采购项目为采购安保服务项目，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，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。谈判报价应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，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本次采购活动。

**采购需求：**

1、服务内容：包含校园安保服务工作，主要负责主校区门卫工作、校园封闭管理、安全检查、治安巡逻、秩序维护、车辆管理、反恐防暴、消防灭火，并做好防盗、防破坏等工作。

2、人员配置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岗位 | 人数 | 工作时间 | 合计 |
| 保安队长 | 1人 | 早班：时间7:00-15:00中班：时间15:00-23:00夜班：时间23:00-7:00 | 46人 |
| 南门门卫 | 10人 |
| 北门门卫 | 12人 |
| 西门门卫 | 3人 |
| 办公楼门卫 | 4人 |
| 监控值班室 | 4人 |
| 巡逻岗 | 6人 |
| 艺术学院校区门卫 | 6人 |
| 人员要求 | 人员素质要求：1、保安队长：应具备大专以上学历，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，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。2、保安队员：初中以上文化程度，年龄在20-55周岁之间，品德良好、体貌端正、优秀退伍军人不做学历要求，保安人员需持保安证。 |
| 备注 | 所有人员上岗前需提供身份证、健康证(由采购人核验年龄)。 |

（3）项目管理质量及要求

1)依托行业标准，根据甲方管理规定与服务要求，制订切实可行的校园保安工作计划、整体服务方案和应急预案；出现突发事件时反应迅速，处置得当。

2)依法办事、文明值勤、严格管理、保障学校财产和师生人身不受侵害，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、生活秩序。

3)全年无责任事故和责任案件发生，师生有安全感，对校园保安服务满意率在85％以上。

（4）承担风险能力

1）甲方将对保安服务质量进行全过程监控，乙方人日常工作不到位、不达标、或有违约现象，将依据合同约定，作出相应的违约处理和处罚

2）保安人员在岗履职期间，发生自身的人身伤害、伤亡，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经济和道义上的责任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3）乙方违反国家相关法规，与派驻人员发生纠纷，由乙方负责调解与处理；或因过失造成他人人身伤亡的，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法律及相关责任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